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09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人员及收费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附表共七个部分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高青政务网”

（www.gaoqi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高青县信息中心联系（地址：高青县城黄河路 81 号；邮编：256300；电话：0533-6967090；传真：0533-6967065；电子邮箱：xxzx7090@126.com）。

一、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及省市相关会议文件精神的重要措施，也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实现管理创新的一项重要工作。一年来，我单位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力度，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扎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在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设立政府信息公开定点查阅场所等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现将主要情况报告

如下:

一是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了组织领导，细化了分工，落实了工作责任。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高政办发〔2009〕21号），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需报送单位、公开内容、报送方式、报送要求、监督考核方式作出明确规定，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有序进行。

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根据《条例》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先后制定了《高青县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制度（试行）》（高政办发〔2009〕51号）、《高青县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试行）》（高政办发〔2009〕52号）、《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试行）》（高政办发〔2009〕53号）、《高青县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工作暂行规定》（高政办发〔2009〕54号）、《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试行）》（高政办发〔2009〕55号）、《高青县行政机关虚假或不完整政府信息澄清制度（试行）》（高政办发〔2009〕56号）、《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试行）》（高政办发〔2009〕57号）、《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办法（试行）》（高政办发〔2009〕58号）、《高青县行政机关公文类信息公开审核办法（试行）》（高政办发〔2009〕59号）等文件，完善了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体系，保障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

循、有据可依。

三是设立政府信息公开定点查阅场所。按照《条例》要求，在县档案馆、县文化局图书馆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定点查阅场所，正式对公众开放。这两个政府信息公开定点查阅场所汇集了全县各公开责任单位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目录、指南等信息，并设立了信息公开栏，不定期公开重要信息，使公众能够便利地获取生产、生活所需的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09年，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150条。其中，机构职能类30条，政策法规类35条，规划计划类15条，业务工作类30条，统计数据类20条，其他信息20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内容。2009年，我县主动公开信息有：领导分工、政府办公室文件、政策法规、规划计划。

（三）信息公开的形式。本机关把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开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公告、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子栏目，对本单位政府办公室文件、人事信息、部门动态的政府信息进行公开，群众可通过“政府信箱”栏目，以电子邮件形式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并可以查阅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的状态。

同时，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报刊、广播电视、公告栏、电子信息屏等其他形式，及时发布重大事件、重要政务活动、重点项目建设等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如中国联通沃•3G 高青县试商用新闻发布会、高青大米新米上市新闻发布会等。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定点查阅场所，方便群众便利地查询生产、生活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09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四、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2009 年，我县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五、工作人员及收费、减免情况

（一）工作人员情况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职人员总数 3 人，其中全职人员数 2 人，兼职人员数 1 人。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2009 年，未发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的情况。

六、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现有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着一些差距，有关决策、规定、规划、计划、方案的草案公开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

2、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健全。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察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 下一步工作措施

1、加强监督考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实。依照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制度，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考核，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年终目标考核的内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以公众需求为导向，深化公开内容。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深度，拓宽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深化公众参与功能，方便群众及时获取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3、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讲求实效的原则，加强对本单位具体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正确理解和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条例》的基本内容、相关工作规范，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

七、附表

200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 位	高青县人民政府							
联系人	李波			联系电话	0533-6967090			
主动公开信息	分类统计	机构职能	政策法规	规划计划	业务工作	统计数据	其他信息	
	数量(条)	30	35	15	30	20	20	
	比例(%)	20%	23.3%	10%	20%	13.3%	13.3%	
	备 注	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计 <u>150</u> 条。						
	公开方式	是否在门户网站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所属县(市、区)政府网站是否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发行量					<u>0</u> 期, <u>0</u> 份	
		召开新闻发布会数量					<u>1</u> 次	
是否在图书馆、档案馆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数量					<u>2</u> 个			
接待公众查询数量					<u>76</u> 个次			
依申请公开信息	申请形式统计	当面申请	网站邮件	电子邮件	传真	信函	其他形式	
	数量(条)	0	0	0	0	0	0	
	比例(%)							
	处理情况统计	同意公开	部分公开	不予公开	非本机关掌握	信息不存在	内容不明确	其他原因
	数量(条)							
	比例(%)							
	收费情况统计	收缴费用			减免费用			
	数量(条)							
金额(元)								
备 注	网站提交(电子邮件)申请数: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网上提交申请表(电子邮件方式)向从事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工作人员提出申请公开信息的请求数。							
咨询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p>本年度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 <u>23</u> 人次,其中现场咨询 <u>6</u> 人次,电话咨询 <u>11</u> 人次,网上咨询 <u>6</u> 人次。</p> <p>本年度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投诉 <u>0</u> 件,已办结 <u>0</u> 件。</p> <p>本年度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u>0</u> 件,已办结 <u>0</u> 件。</p> <p>本年度被提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 <u>0</u> 件。</p>							
工作人员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职人员总数 <u>3</u> 人,其中全职人员数 <u>2</u> 人,兼职人员数 <u>1</u> 人。							
其他情况	无							

